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	
专家信息	姓名:	李俊华
	职称:	副高
	工作单位:	平顶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中心城区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置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1642.5 万元
	服务期限:	三年
	供应商名称: 平顶山市新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张八桥镇东北静脉产业园内 2 号	
专家论证意见	本项目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一) 单一来源采购适用。 1. 餐厨垃圾属于易腐垃圾属于有机废弃物，运收及处置成本应符合环保要求。 2. 平顶山地区现有餐厨垃圾处理能力仅有平顶山市新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依据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结合我市的发展相关法规，建议采用该公司。	
专家签字	李俊华	日期: 2026 年 10 月 9 日